

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新应职审计〔2023〕3号

关于印发《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合同审计审签办法（暂行）的通知》

各二级学院、各部门：

经学院党委会研究决定，现将《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合同审计审签办法（暂行）的通知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审计室

2023年3月24日



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合同审计审签办法

第一条 为了规范合同管理，加强对合同所涉及经济活动的监督，防范学院经济风险，提高办学效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内部审计实务指南第4号--高校内部审计》等规定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合同是指学院及院属各单位使用学院财政性资金、学院自筹资金、院属各单位自筹资金和其它资金进行采购活动，与其他平等主体(自然人、法人、其他组织)之间设立、变更、终止民事权利义务的协议。包括货物、工程、服务类采购合同及房屋租赁、资产处置等其他经济类合同，不包括校办产业及各类独立核算的经济实体对外签订的生产、经营性经济合同。

第三条 合同审计审签是指对上述合同的签订与履行所进行的审计监督、检查、评价、确认和咨询活动。

第四条 合同审计审签的范围，1万元(含)以上的建设工程合同，5万元(含)以上的其他合同。

第五条 合同审计审签由学院审计室负责实施。合同经办单位必须在合同生效前送审计室审计审签。在规定范围内，未经审计室审计审签的合同，财务部门不得作为付款或结算的依据。

第六条 合同经办单位将合同送审计室审计审签时，应

当提供采购评审记录表、续标采购申请表、采购文件及其他相关的证明资料。

第七条 合同经办机构应负责对合同文本进行审核，签字确认后方可履行审计审签手续。

第八条 合同审计审签的内容：

(一)合同产生是否符合规范程序：

- 1.合同所涉及的经济活动是否经过授权批准；
- 2.合同所涉及的经济活动是否履行了学院规定的相关手续；
- 3.合同签署手续是否按照学院规定的流程办理。

(二)合同条款是否合法、合规、完整、严密：

- 1.合同主体、内容和形式的合法性；
- 2.合同文本格式的合规性；
- 3.合同条款的完整性；
- 4.合同实质性条款与采购文件相关条款的吻合性。

第九条 审计室在收到送审的合同后，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审签。对程序合法、内容规范、资料齐全、手续完备的合同原则上当天审签完毕，及时出具审签意见并加盖审签章。对不具备审签条件的合同，审计室应及时提出书面意见，由经办机构补充相关资料或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，待条件具备时再履行审签手续。对重要合同，审计室应征询律师或法律人士的专业意见。

第十条 相关单位对审计室的审计意见有异议的，可向审计室提出，经协商仍持异议的，则提交学院审计委员会协调解决。

第十一条 审计室应当结合财务收支审计、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或其他专项审计等业务，对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检查，并在审计报告中予以披露和评价。

第十二条 审计室有权调阅合同所涉及经济活动的相关资料(预算计划、账务处理、评审会议记录等)。

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审计室负责解释。

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抄 送：学院领导，存档。

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审计室

2023年3月24日印发